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30.956万股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总股本由41,758.6万股变更为41,727.644万股，并将此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。详见公司2018年6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载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9）。2018年6月28日，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，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